「學習評量實施」視導重點說明

臺中市立大雅國中
陳瓊娜退休校長

15:20-15:40

大綱

- 重點解析
- 案例分享
- 常見問題態樣

「學習評量實施」視導重點說明

重點解析

「學習評量實施」

相關規範

1.國民中小學教學正常化實施要點

2.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

3.國民中學及其主管機關辦理升學或國中教育會考模擬考試處理原則

4.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正常教學督導辦法

視導項目「學習評量實施」

5 3-1 依據課程計畫之進度、教學與評量目標設計多元評量方式，並建立定期評量命題及審題機制

4 3-2 遵守定期紙筆評量與模擬考之相關規定

依據：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正常教學視導紀錄表

3-1 依據課程計畫之進度、教學與評量目標設計多元評量方式，並建立定期評量命題及審題機制

3-1-1 學校能提供鼓勵教師設計及實施多元評量之支持措施。

◎ 3-1-2 學校未在上午第一節課前、課間、中午休息或課後輔導時間辦理學生學習評量。

◎ 3-1-3 學校對學習狀況需協助的學生，能訂定並落實預警、輔導措施；並對學習評量結果未達及格基準者，有其補救作為。

◎ 3-1-4 學校能建立定期評量命審題制度，訂定命題及審題規範，並落實辦理，確保評量品質。

3-1-5 定期評量命題審題負責教師能遵守迴避原則，未擔任其子女就讀年級試題的命審題工作。

3-2 遵守定期紙筆評量與模擬考之相關規定

◎ 3-2-1 學校定期評量，紙筆測驗次數，每學期能在3次以下。

3-2-2 學校模擬考辦理能符合下列規定：

1.國中三年級開始辦理。 2.未在寒暑假結束後第一週實施。

3.辦理日期有列入學校行事曆。 4.成績未納入學生平時評量、定期評量及學期總成績中計算。

◎ 3-2-3 學校模擬考辦理次數，每學期未超過2次(全學年不得超過4次)。

◎ 3-2-4 學校及教師未公開呈現個別學生在班級及學校排名。

3-1-1學校能提供鼓勵教師設計及實施多元評量之支持措施。

重點解析

- 促進多元評量的支持措施

實務

常見的支持措施

✓ 教學研究會能研討多元評量之設計與實施
✓ 辦理多元評量相關增能之研習或專業成長
✓ 研訂符應領域特性之評量方式及採用比率

●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5條。

◎ 3-1-2 學校未在上午第一節課前、課間、中午休息或課後輔導時間辦理學生學習評量。

重點解析

- 學校學習評量之**時機，應於國民中小學課程綱要所訂學習節數內實施為原則**

上午 第一節前	課間	中午 休息	課後輔導 時間

- 以上時段，均不得進行全班或全年級的考試測驗評量，無關乎意願或名稱。
- 「個別學生(因沒考)補考」，非本指標範疇。

法源依據：國民中小學教學正常化實施要點(111 年 08 月 04 日令)及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正常教學督導辦法

◎ 3-1-3 學校對學習狀況需協助的學生，能訂定並落實預警、輔導措施；並對學習評量結果未達及格基準者，有其補救作為。

學習狀況需協助的學生

學校應訂定並落實預警、輔導措施

- 學習輔導
- 補救教學
- 學習扶助

針對成績評量結果未達及格基準的學生之補救作為

- 家長通知
- 補考(...)

●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12條第1項及第12條第2項。

1.透過相關會議，訂定校內定期評量命審題相關規範與作業：

- 命題/審題作業標準流程、
- 命題/審題原則、保密迴避原則

2. 設計定期評量命審題的工具：

- 命題檢核表及審題表（含評量範圍、檢核指標、審題意見、意見回應與處理等）

◎ 3-1-4 學校能建立定期評量命審題制度，訂定命題及審題規範，並落實辦理，確保評量品質。

3. 落實執行命審題，確保品質：

- 命審題負責教師分工
- 運用命題/審題工具進行檢核
- 依照命題/審題SOP實施

4. 評量後試題分析及因應：

- 定期評量後能透過教學研究會進行試題分析，
- 找出學生學習迷思概念與困境，提出解決教學策略

3-1-5 定期評量命題審題負責教師能遵守迴避原則，未擔任其子女就讀年級試題的命審題工作。

重點解析

✸教師不得擔任其子女就讀年級之**定期評量**命題或審查人員。

基於公平、保密原則

實務

1. 要落實迴避原則，教師應優先配課非其子女就讀年級的班級。
2. 小校受限員額編制難以迴避，得依實際狀況進行合理陳述，以確保命審題公平性。
3. 若非同年級統一命題的定期評量，由任課教師秉持專業來實施評量。

國民中小學教學正常化實施要點(111 年 08 月 04 日令)四、 實施策略(二)4. 評量正常化
(3) 督導教師實施多元評量、定期評量等應落實審題機制與迴避原則，確實掌握評量之品質。

常見問題樣態

- 領域教學研究會少見(多元)評量研發設計及定期評量試題之討論。
- 早自習、午休、課後輔導時間，進行全班考試/測驗/評量。
- 上課第一節前時間進行週考及聽力測驗。
- 每日測驗考試過多，且都是紙筆測驗。
- 要求學生購買坊間出版商測驗卷及進行考試。
- 定期評量命審題工作待落實，未明訂相關規範。
- 未見定期評量命題及審題工具(含檢核指標)
- 學生評量成績低落，未見提供積極學習輔導或扶助措施。

◎ 3-2-1 學校定期評量，紙筆測驗次數，每學期能在3次以下。

重點解析

- **定期評量的紙筆測驗次數**

【實務】

- 目前，國中每學期實施三次定期評量。
- 明確納入學校行事曆(請標示定期評量舉辦日期)。

法規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7條第3項

3-2-2 學校模擬考辦理能符合下列規定：

☐ 1. 國中三年級開始辦理。
☐ 2. 未在寒暑假結束後第一週實施。
☐ 3. 辦理日期有列入學校行事曆。
☐ 4. 成績未納入學生平時評量、定期評量及學期總成績中計算。

重點解析

- **可辦理模擬考之年級，辦理日期，列入行事曆，不得納入評量成績中計算**

【實務】

- **七、八年級不得辦理模擬考。**
- 檢視學校行事曆所列辦理日期。
- 檢視學校評量規範是否明列未納入學生學習評量成績計算。

法規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正常教學督導辦法及國民中學及其主管機關辦理升學或國中教育會考模擬考試處理原則

◎3-2-3 學校模擬考辦理次數，每學期末超過2次(全學年不得超過4次)。

重點解析

- **模擬考(不論使用名稱)辦理次數應符合規定**

【實務】

- 模擬考為模擬升學測驗或國中教育會考之準總結性評量。
- 即使名稱為複習考/學力競試/○○大進擊等，亦屬模擬考。
- 模擬「模擬考」之考試(模模考），亦屬模擬考。

「模擬考」常見問題樣態

- 七年級/八年級在寒假輔導或第二學期開學第二週，實施模擬考
- 模擬考次數，超出規定次數：
  - 上學期超過2次(常見9月/11月/12月實施)，全學年超過5次
  - 借「複習考」名義，加考模擬考。
  - 某校以「模模考」名義，加考模擬考，全學期6次。
  - 利用寒暑假輔導或課後輔導，加考模擬考。
  - 連續五天的早自修時間統一辦理名為九年級考前練習的模擬考。

◎ 3-2-4 學校及教師未公開呈現個別學生在班級及學校排名

重點解析

- 不得公開學生成績排名。

- 可告知成績組距分布
- 學校及教師不得以任何形式主動提供排名，
- 即使未標示排名，若公告方式呈現，仍可透過排序方式得知排名，亦不可以。

法規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11條第2項

「不公開排名」

- **學生家長可以申請子女學習成效**
  - 國教署103年及104年函釋敘明：
    - 個別學生家長如欲個別學生家長如欲掌握其子女之學習成效，可透過個資申請方式取得子女之相關資訊。申請方式朝簡化便民之原則規劃辦理。惟此原則係以學生家長提出申請時辦理，不應出現學生地區性之排名，亦不應為學生每一次之評量作個別排名。

➔可依學生家長之申請，以簡化便民之彈性處理原則方式，提供學生個人之班級或學校排名，惟僅限學期成績及定期評量。

➔學生家長若欲知悉學生個人校排或班級排名，應向教務處申請，或以口頭、通訊軟體等方式向教師洽詢。

➔**學校亦可依家長需求，透過學生成績評量系統提供查詢機制。**

「不公開排名」

- 可以公開表揚成績優秀學生，

➔無論頒發獎狀或公布榮譽榜，不得將公布個別學生排名，

➔應依班序及座號序之順序表揚，避免以名次方式頒獎。

➔獎狀上不得註明名次。得以「成績優異」、「名列前矛」等字義呈現，達到獎勵目的。

「不公開排名」常見問題樣態

- 應避免
  - ×成績排名張貼在公布欄
  - ×成績排名張貼在聯絡簿
  - ×成績排名張貼在通訊軟體或社群，如Line/FB群組
  - ×公開學生成績，雖未標示排名，仍可透過排序方式得知排名
  - ×班級傳閱學生核對成績
  - ×公開唸出學生名次
  - ×分發全班成績表，要求家長簽名繳回
  - ×獎狀上註明個人名次
  - ×公開榮譽榜，雖未標示排名，仍可透過排序方式得知排名

案例討論

學校行事曆

- 九年級自我測驗(B3-B4):10/30(一)-11/3(五)早自修。
- 九年級考前練習(B1-B5):2/16(五)9:20-10:15社會;15:15-16:10數學。2/17(六)7:30-8:25國文。2/19(一)7:30-8:25自然。2/20(二)7:30-8:25英文。
- 九年級考前練習(B1-B6):4/8(一)-4/12(五)7:30-8:25社、數、國、自、英。
- 九年級考前練習(B1-B6):4/29(一)-5/3(五)7:30-8:25社、數、國、自、英。

是否落實？

- **指標「◎ 3-1-2 學校未在上午第一節課前、課間、中午休息或課後輔導時間辦理學生學習評量。」**
- **指標「◎ 3-2-3 學校模擬考辦理次數，每學期未超過2次(全學年不得超過4次)。」**

敬請指教

因為有您的參與及付出，
我們共同努力保障孩子的學習權，
讓他們擁有展現無限可能的成長！